利未記

大 綱

導 論

一,利未記作者

二,利未記和出埃及記,及民數記的關係

- A, 出埃及記: 神的行動, 立約的行動和建立會幕的行動
- B, 利未記: 神揀選, 教導、並建立以色列民成為一個敬拜神的國度, 去向外幫見證神的聖潔和大能
- C, 民數記: 神訓練以色列民的信心和順服, 預備進入最終建立屬神國度的應許之地

三,利未記的特色

- A, 是一本神子民敬拜的手册
- B, 是一本神教導祂的百姓怎樣敬拜神的書
 - 1, 照祂指定的方式去敬拜祂
 - 2, 照祂指定的聖潔生活去敬拜祂
 - 3, 是出埃及記的延伸
- C, 利未記的第二個特色, 是一本組織精密的祭司參考手冊
 - 1, 指導利未人應如何執行祭司職責
 - 2, 他們職責的來源
 - 3, 他們的職責
- D, 利未記的第三個特色, 隱藏了有關基督的奧秘
 - 1, 人必須透贖罪, 或藉著贖罪祭才能得到神的救贖
 - 2, 人必須聖潔才能夠與神同行

四,利未記的目的

- A, 神要長長久久地與以色列人同在
- B, 神要把以色列民建造成一個屬神的聖潔國度
- C, 神期待色列民向周圍的民族見證神的聖潔神生命和榮耀

五,利未記的主題-用聖潔去朝見神

六,利未記的主要内容

- A, 頭十六章, 說明祭司任職的條例,
- B, 最後十一章, 要求神子民有神的道德和聖潔

七,利未記與新約的關係

- A, 利未記裡律法的精神在新約裡實際展現。
- B, 利未記裡的大祭司, 是耶穌基督永遠為大祭司的影子
- C, 利未記裡的獻祭贖罪制度, 在十字架上耶穌基督一勞永逸地完全了
- D, 利未記裡的潔淨儀式, 在新約成了信徒的活祭

本書大綱

- 一, 利未記前言
- 二, 利未記引言 1: 1-2
 - A, 會幕的意義
 - B, 利未記的名字:「呼叫」
 - C, 獻祭的通則
- 三, 祭物分別為聖的規定 1: 3-7: 38
 - A, 燔祭 1: 3-17
 - B, 素祭 2: 1-16

C, 平安祭 3: 1-17

D, 贖罪祭 4: 4: 1-5: 13

E, 贖愆祭 5:14-19

F, 需要獻贖愆祭的項目 6:1-7

四,祭司獻各樣祭的規定 6:8:38

A, 祭司獻燔祭的規定 6: 8-13

B, 祭司獻素祭的規定 6: 14-23

C, 祭司獻贖罪祭的規定 6: 24-30

D, 祭司獻贖愆祭的規定 7: 1-7

E, 祭司獻燔祭的規定 7:8

F, 祭司獻素祭的規定 7: 9-10

G, 祭司獻平安祭的規定 7: 11-21

H, 禁止吃獻祭脂油和血的規定 7: 22-27

I, 祭司獻平安祭時要做的其他事項 7:28-38

五, 區分潔淨和不潔淨之事物 11: 1-15: 33

A. 潔淨和不潔淨的物種 11: 1-47

B, 婦女生育後的潔淨條例 12: 1-8

C, 大痲瘋的潔淨條例 13: 1-14: 57

1, 處理判斷長大痲瘋病的條例 13: 1-46

2, 處理染了大痲瘋病衣服的條例 13: 47-59

3, 處理大痲瘋病人得到復原以後的條例 14: 1-33

4, 處理房屋發霉的條例 14:33-53

5, 大痲瘋的潔淨條例的結語 14: 54-57

D, 身體分泌物潔淨的條例 15: 1-33

六, 贖罪日 16: 1-34

A, 祭司本身的預備 1-4

- B, 祭司為自己和百姓贖罪的條例 5-10
- C, 祭司獻贖罪祭的細節 11-22
- D, 贖罪祭後續的潔淨儀式 23-28
- E, 神頒佈和設立了贖罪日 29-34
- 七, 要求凡事聖潔 17: 1-25: 55
 - A, 有關獻祭的聖潔規定
 - 1, 禁止非以獻祭為目的殺生 17: 1-7
 - 2, 禁止在會幕以外獻祭 17: 8-9
 - 3, 禁止吃血 17: 10-12
 - 4, 如何處理不能用來獻祭動物的血 17: 13-16
 - B. 有關道德的聖潔規定
 - 1, 神開始交代相關規定的引言 18: 1-5
 - a, 規定不可效法外邦人
 - b, 規定要遵守神的約
 - 2, 禁止淫亂 7-30
 - a, 六個和血緣關係聖潔有關的禁止令 7-14
 - b, 五個和家庭關係聖潔有關的禁止令 15-18
 - c, 五個和個人性方面聖潔的禁止令 19-23
 - d, 總結 24-30
 - C, 有關其他瑣碎事的聖潔規定 19: 1-37
 - 1, 引言1上
 - 2, 信仰的規範 19: 1-8
 - a, 要聖潔 1 下-2
 - b, 當孝敬父母 3
 - c, 不可拜偶像 4
 - d, 要遵守敬拜的禮儀 5-8

- 3, 愛人的規範 9-18
 - a, 要照顧貧窮的人 9-10
 - b, 要善待人 11-14
 - c, 要公義 15-16
 - d, 要愛人如己 17-18
- 4. 其他的規範 19-37
 - a, 保護弱勢女奴 2-22
 - b, 不可摻雜異教風俗 23-31
 - c, 要尊敬老人 32
 - d, 要愛寄居的人 33-34
 - e, 要公平誠實待人 35-37
- D, 神懲罰違反聖潔規定的人 20: 1-27
 - 1, 徽罰在民中拜假神 1-6
 - 2, 懲罰咒罵父母的人9
 - 3, 懲罰淫亂的人 10-16
 - a, 和別人的妻子行淫的人 10
 - b, 亂倫的人 11-12
 - c, 和同性苟合的人 13
 - d, 娶了妻子又同時娶岳母的人 14
 - e, 獸姦的人 15-16
 - 4, 在婚姻裡犯下不倫之罪的人 17-21
 - a, 犯了和有直接血緣關係親人亂倫之罪的人 17
 - b, 犯了和不潔婦人產生性關係的人 18
 - c, 犯了和姻親發生性關係的人 19-20
 - d, 犯了不可和弟兄之妻結婚之罪的人 21
 - 5, 神的警告和勸勉 22-27

- a, 「吐出」和「逐出」的警告 22-24
- b, 神的勸勉 25-27
- E, 對祭司和大祭司聖潔的規定 21: 1-22: 33
 - 1, 祭司不可為民中的死人沾染自己 21: 3
 - 2, 祭司不可從俗沾染自己 21: 4-7
 - 3. 祭司的女眷屬也要歸神為聖 21: 8-9
 - 4. 大祭司不可因親情和婚姻污穢大職份 21: 10-15
 - 5, 祭司的身體必須沒有殘疾 21: 16-24
 - 6, 祭司在處理聖物的事上要聖潔 23: 1-3
 - 7, 祭司帶有污穢要遠離聖物 23: 4-9
 - 8, 寄居祭司家的外人或雇工吃聖物的規定和誤食的補救 23:10-16
 - 9, 以色列人所獻祭物的規定 23: 17-25
 - 10, 初生的牲畜第八天以後才可以當供物的規定 23: 26-28
 - 11, 一切的誡命都為尊祂的名為聖 23:29-33
- F, 當守節期的 規定 23: 1-44
 - 1, 逾越節 1-14
 - 2, 五旬節 15-32
 - 3, 住棚節 33-44
- G, 對待聖物和聖事的規定 24: 1-23
 - 1, 管理聖所物件的規定 1-9
 - a, 管理金燈檯的規定 1-4
 - b, 關管理陳設餅的規定 5-9
 - 2, 咒詛和褻瀆神的罪 10-12
 - a, 一個褻瀆神的事件和處理的過程 1-12
 - b. 怎樣處理咒詛和褻瀆神的罪 13-16
 - c, 重申一個律法的通則 17-22

- H, 安息年和禧年的規定 25: 1-55
 - 1, 安息年的規定 1-7
 - 2, 禧年的規定 8-12
 - a, 讓土地得到休息的規定 8-12
 - b, 讓人和土地產業得到自由的規定 13-22
 - c. 分配土地和財產的規定 23-34
 - d, 借貸給窮人的規定 35-38
 - e, 贖回奴僕的規定 39-55
- 八, 祝福和懲罰 26: 1-46
 - A, 引言 1-2
 - B, 祝福的話 3-13
 - 1, 神保證要賜物質的祝福 3-5
 - 2, 神保證要賜平安的祝福 6-10
 - 3, 神保證要在應許之地和他們同在 11-13
 - C, 懲罰的話 14-34
 - 1, 第一階段的懲罰 14-17
 - 2, 第二階段的懲罰 18-22
 - 3, 第是階段的懲罰 23-26
 - 4, 第四階段的懲罰 27-33
 - 5, 更嚴厲的懲罰 34-39
 - D, 為了信守與以色列人列祖所立的約, 神還保留機會給他們 40-45
 - E, 祝福與懲罰部份的結尾 46
- 九, 起誓和獻祭的規定 27: 1-34
 - A, 有關願的規定 1-25
 - 1, 有關人把人歸給神的許願 1-8
 - 2, 有關把把牲畜歸給神的許願 9-13

- 3, 有關把房屋歸給神的許願 14-15
- 4, 有關把地產歸給神的許願 16-25
- B, 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規定 26-33
 - 1, 有關把動物歸耶和華為聖的規定 26-27
 - 2, 有關永遠獻給神的規定 28-29
 - 3, 有關十分之一的規定 30-33